2015—2016 学年度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信息公开报告

(2016年10月30日)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492号,以下简称《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29号,以下简称《办法》)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深入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6]74号,以下简称《通知》),由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编制的2015-2016学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问题、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概述

根据《条例》和《办法》要求,学校对信息公开工作愈加重视,将校务公开制度作为学校民主办学的一项基本制度,并不断加以完善。2015-2016 学年度,我校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规范信息公开程序、拓展信息公开渠道,通过学校网站、校内广播等校内媒体和报刊、杂志、广播、电视、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校外媒体等多种方式完成信息公开工作。2013 年 6 月,学校接受了教育部评估中心组织的本科教学合格评估,为迎接教育部专家评估,学校对校园网主页进行了全新改版,各职能部门和所

有院系的二级网站也做了重新设计,从网页风格到栏目设置焕然一新,为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创造了良好平台。为做好校务公开工作,学院根据需要设置了信息公告栏或电子屏幕等场所设施,确保了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平稳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15-2016 学年度, 我校共主动公开信息 1023 条, 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 98.8%。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 具体类别和结构呈如下分布:

基本情况类信息 1 条,通过《北京教育年鉴》和《中国工会年鉴》对外发布,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我校的基本情况为: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占地面积 42.08 万平方米。图书馆建筑面积 9800 平方米,藏书 114.2 万册,其中,纸质图书 80.5 万册、电子图书 33.7 万册。全年教育经费投入 24335 万元,其中,国家拨款 18835 万元、自筹经费 5500 万元。学校信息化经费投入 3200 万元,校区设置 14 个院(系、部);开设 15 个本科专业及覆盖 6 个学科。教职工 465人,其中,专任教师 268 人,包括教授 27 人,副教授 87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9 人(以及其他国家级专家及其构成)。在校生 7304 人,其中,学历教育学生中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94 人,普通本专科生 6305 人(本科生 4651 人、专科生 1654 人),成人教育本专科生 904 人(本科生 475 人、专科生 429 人)。本科毕业生就业率 97.51%,专科生就业率 97.51%,专科生就业率 97.53%。

制度规范类信息 16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1.4%,这些制度规范主要包括学校进一步规范发文、新媒体建设和管理实施办法、教职工进修培训工作管理暂行办法、工作人员因私出国(境)审批及

证件管理办法、教师出国(境)参加学术会议资助管理办法(试行)等。

规划计划类信息 22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2.2%,主要包括学校"十三五"规划、公共管理专业硕士工作、学校的教学科研工作、学生就业工作、两校区综合楼建设规划等专题会议。

学生服务类信息 261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25.5%。为体现"师生为本"的办学理念,学校继续加大资源向学生倾斜力度,关心学生的学习生活,实现了学生相关事务信息全部公开透明。这些信息主要有毕业生就业、贫困学生补助、奖学金评定、优秀学生干部评选、考试安排、教学安排、学生党校、各类讲座等与学生学习生活密切相关的重要信息,以及大学生心理咨询、文体比赛、学生活动的宣传报道、社团活动、文艺演出、班车出行等各类服务信息。

师资队伍类信息 179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17.5%。师资类信息主要是关于学校师资队伍建设工作的相关信息,这些信息涵盖招聘新教师、各类奖项的评选、教师职称申报、教师补助津贴、教师培训、年终考核、教师节活动等信息,还包括一些关于教师个人或部门的新闻报道等。

教学科研类信息 324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31.7%。教学和科研是学校工作的重点,2013 年教育部本科合格评估后,学校根据教育部本科合格评估专家组的意见在学校教学科研原有基础上又进行了一系列的整改工作。本年度教学和科研信息主要集中在新闻报道及各类通知,如教育科研相关的新闻报道、科研项目立项、教改立项、实践教学、学术会议、学术交流、学科专业建设、专业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信息、教学基地建立等信息。

财务资产类信息 63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6.2%,主要包括部门财务预算、经费管理、财务报销、资产管理、招投标、资产统计、资产调剂报废等内容。

后勤服务类信息 114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11.1%。这类信息主要包括教职工与学生食堂、两校区班车、寒暑假后勤服务、学生接种疫苗、卫生防疫、学生宿舍管理、校园管理、社区服务等各类后勤服务的通知、文件和规定。

国际合作类信息 60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5.9%,这类信息主要包括,国(境)外学校机构访问我校、我校接待的国际友好机构或团体、我校承办的国际会议论坛或会议、学校教师的研修访问等。

媒体与学校类信息 42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4.1%,主要内容有学院教职工接受外界媒体的采访、新闻媒体对我院的相关报道等信息。

结果公示类信息 38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3.7%。目前,我校公示类信息主要包括新提拔干部公示、试用期满公示、招聘计划、比赛结果公示、招标结果公示、职称评定结果公示、教职工加班公示、解决干部夫妻两地分居问题人员排序公示等。

其他类信息 10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的 1.0%,主要是根据《条例》和《办法》应该公开的一些信息。主要包括干部培训类信息、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信息等。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在2015-2016 学年度,我校未收到信息公开书面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自教育部下发高校信息公开文件以后,学校不断加强校务公开

工作。经过近几年的运行,学校目前的信息公开工作能够满足学校办学和师生员工的日常需要。在过去的一学年里,学校以教育部本科合格评估的整改后续工作与"十三五"发展规划制定为契机,进一步提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在改善学校信息化硬件建设的基础上,信息管理工作机制也逐步理顺。在校园网升级改造中,各部门的网页建设取得重大进展,运行水准有所提高,各部门的栏目设置也更加齐全。在信息管理上,依据学校新闻公告的管理办法,新闻类信息由学校党委组宣部负责管理运行,公告类信息由党政办公室负责管理运行。职责分工的明确提高了政务信息的运行效率。基于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迅速发展,学校积极开展相关领域的工作,利用全新的传播形式,对外发布信息。

过去一年中,学校的信息工作平台日渐完善,管理运行机制逐步理顺,信息公开量稳中有增,更好的服务了学校发展和师生员工。

五、收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在2015-2016 学年度, 我校未收到针对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 复议、诉讼等情况。

六、学校信息公开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 (一) 学校信息公开主要领域工作情况
- 1、普通本、专科招生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 (1) 招生咨询、监督渠道等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招生政策公开。学校积极拓展招生宣传渠道,将传统宣传与新媒体宣传模式相结合,通过现场咨询、热线电话、网络答疑、微信平台、网站信息发布、报刊杂志等各种形式宣传,加大招生宣传力度。结合考生关注的热点问题,重点加强学科专业建设成果的宣

传力度,从专业设置、师资队伍建设、人才培养、就业优势等方面, 全方位展现学科专业建设的成果。

2015—2016 学年间,学校组织教师赴全国 6 个省市参加高招咨询会,其中,在属地北京地区共参加 6 所高校校园招生宣传和咨询活动;学校与 8 家相关教育网站、广播电台、平面媒体等合作,广泛开展招生咨询宣传工作;开展招生系(院)主任(院长)招生访谈视频录制工作,并在各媒体推广宣传;积极开展招生宣传展板进高中宣传活动,2016 年走进高中共 65 所,覆盖 24 个招生地区;建立普通本、专科招生官方微信公众号,定期发布招生政策和资讯。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8 月间,学校参与各类咨询展会,发放普通类、艺术类等各类招生简章共计 12000 册,海报共计 7000 份。接受现场、网络、电话等招生咨询人数总计达 40000 人次,其中现场咨询 15000 人次,占总数的 37.5%;招生电话咨询 20000 人次,占总数的 50%; 网上在线咨询 5000 人次,占总数的 12.5%。

学校招生工作自觉接受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和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2. 招生情况

在学校的统一领导下,根据实际招生录取情况,研究、制定次年招生计划,并上报中华全国总工会及教育部审批、备案。2016年我校普通本、专科招生计划共计 2200。其中,本科招生计划 1250(含面向贫困地区定向招生专项计划 70、专升本计划 48),计划分布在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实际录取本科新生 1250 人,一志愿录取率为 97.75%;高职(专科)招生计划 950,计划分布在全国 21 个省(市、自治区),实际录取高职(专科)新生 834 人,一志愿录取率为 96.28%。本、专科一志愿录取率较往年略有提升。

3、收费信息公开情况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颁发了我校《收费许可证》,在《收费许可证》中明确规定了我校教育收费范围、项目、标准等,其中学费为:普通高校一般学校一般专业本专科学费 4200元/生.学年、普通高校一般学校理工科本专科学费 4600元/生.学年、普通高校艺术类专业本科学费 8000元/生.学年、专科学费 10000元/生.学年、高职一般专业学费 6000元/生.学年、高职其他艺术类专业学费 12000元/生.学年。

(二)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

在教育收费领域学院主要做了以下工作,加强教育收费管理, 保证教育收费的规范性:

- 一是教育收费进行公示。为了新生能够了解我校收费依据,每年迎新,在不同地点张贴《收费许可证》中的内容,并在校园网内及招生简章中也进行了公示。
- 二是按规定使用票据。按照财政部票据监管中心要求,我校收取的学费、住宿费、报名费使用《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进行管理;收取的军训费及体检费使用《中央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进行管理。
- 三是按照规定项目及标准进行收费。为了及时掌握学生缴费情况和相关收费及退费信息统计,2010年学校引进了天津神州浩天科技有限公司(原天津财经大学)《高校学生收费管理系统》,在该系统中设置了我校普高及高职收费项目及标准,并根据学生缴费情况,及时出具机打《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及《中央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控制乱收费现象的发生。做到了统一核算,教育

收费达到了规范化管理。

四是学费及住宿费上缴财政 我校严格使用收费资金,非税收入一律按照国家规定上缴同级财政,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未自行发放津贴补贴,未有"小金库"现象的发生。

在干部工作领域,学校主要做了以下工作:一是高度重视,多 渠道扩展信息公开工作。学校人事部门积极推进人事工作信息公开 工作,使教职工在思想认识上理解进一步推动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和 紧迫性,是加强校园行政工作建设的重要环节。在传统公开渠道的 基础上,利用校园网主页公告栏,人事处主页等网络资源公布重要 人事信息。

二是主动公开具体情况,学校的招聘工作在学校主页和合作网站公开发布招聘信息;教师资格认证、各类评优评先、解决教职工两地分居问题等与教职工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问题都在校园网进行公示;干部任职在校园网和学院办公楼一层大厅同时进行公示;教职工值(加)班情况、教职工离退休情况在人事处主页公示。

(三)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根据《条例》和《办法》的要求,根据学校实际情况,我校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结合高校信息化进程,及时将学校的相关信息通过校园网、宣传橱窗、校园其他媒体向师生员工及社会公开。经过这两年多的建设,我校主动公开的信息较好的满足了师生员工和社会各界的需要。当然,还存在一些问题,如信息化建设的硬件环境尚待改善,信息化的统筹协调机制需进一步明确等,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仍在探索之中。下一步,学校将以现有的工作基础为前提,加大对信息化工作的投入,改善学校信息化工作环境,健全建立公

开信息档案,不断提升我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校暂无需要报告事项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016年10月30日